**奉节县平安乡人民政府**

**关于村（社区）干部补贴自评报告**

1. 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县财政拨付2023年度村资金总额共计190.1万元，将资金用于该项目建设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资金总额共计190.1万元全额到位，全部调入平安乡党建办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资金总额共计190.1万元已全部用于基层党建开展，执行率100%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在资金管理上强化责任意识，建立健全管理制度，落实配套资，乡党建办成立专门小组负责该项目的资金管理，定期调度资金拨付情况，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3年度平安乡严格按照县级标准，按照规定进行该项目建设，总体目标完成情况整体较好，年度绩效目标：11个村1个（社区）5年的干部补贴，为村（社区）干部的基本生活提供保障。

（1）村和农村社区。实行“一肩挑”的村（社区），书记补贴标准2750元/月；未实行“一肩挑”的村（社区），书记补贴标准2500元/月，主任补贴标准2250元/月。村（社区）副书记补贴标准2250元/月；综合服务专干、综合治理专干、挂职本土人才标准为2000元/月。（2）城市社区。实行“一肩挑”的社区，书记补贴标准3855元/月；未实行“一肩挑”的社区，书记补贴标准3505元/月，主任补贴标准3155元/月。社区副书记补贴标准3155元/月；综合服务专干、综合治理专干、社区工作者补贴标准2804元/月。（3）村（居）务监督委员会主任、村（居）民小组长、村（社区）下设党支部书记补贴标准：村（农村社区）2500元/年，城市社区3505元/年。（4）村（社区）妇联主席补贴标准为1125元/月。村（社区）干部依法依规合理兼任村（居）民小组长、村（社区）党组织下设党支部书记、群团组织负责人等职务的，不增发补贴。该项目已达到总体目标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

补贴村（社区）干部60名；社长和监督委员会委员62人。

（2）准确率指标。

补贴准确率达到100%，已完成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

补助发放及时率达到100%，及时到达。

2.人均补贴标准情况分析。

人均补贴1181.59元/人月，已完成。

3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有效保障村社区干部基本待遇，已完成。

4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受益人群满意度≥90%，已完成年初设置目标值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该项目没有偏离绩效目标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此项目中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

奉节县平安乡人民政府

2024年1月25日